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遗漏负连带责任。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由曹坚先生召集并于2019年8月22日以专人送达、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于2019年8月28日上午10:00以通讯方式召开。全体董事共9人通过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证券事务部、财务部根据公司上半年度经营情况，财务情况编制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和全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登载的《2019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表决结果：同意：9人；反对：0人；弃权：0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新建高端管线管智能生产线项目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高端管线管智能生产线项目主要定位于高附加值的管线管及其它专用管材的精整及深加工，既可满足市场对高钢级、高性能的管线管及其他专用管材的需求，又能与公司现有及在建项目形成协同效应，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结构，较大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同意新建高端管线管智能生产线项目，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57亿元，项目建设资金自筹解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步在指定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登载的《关于投资新建高端管线管智能生产线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 人；反对：0 人；弃权：0 人；该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江苏常宝钢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29 日